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4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月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西藏北路558号上海静安诺富特酒店1楼会议室二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3日

至2025年1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黄颖	√
1.02	Dai Zilong	√
1.03	王勇	√
2.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01	张含	√
2.02	郑雨頔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监事的公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05	汇通能源	2024/12/2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二）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三）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五）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7日9:00-17:00。

（六）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373号209室。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电话：021-62560000

传真：021-81028507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中兴路373号209室

联系人：王勇、郑雨頔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黄颖	
1.02	Dai Zilong	
1.03	王勇	
2.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2.01	张含	
2.02	郑雨頔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3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收到部分董事、监事的辞职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2月16日收到路向前先生、赵永先生、梁木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以上董事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上述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上述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公司对路向前先生、赵永先生、梁木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黄颖女士、Dai Zilong先生、王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监事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2月16日收到周拥军先生、郭建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以上监事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等职务。

上述监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上述监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公司对各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张含先生、郑雨頔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附件：

黄颖，女，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合伙人、上海韦豪创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北京文资国颖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芯德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锦德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上海德昕嘉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Dai Zilong，男，1982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复星资源集团高级投资总监兼澳洲首席代表，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负责人，PCF Capital中国区首席代表，山东黄金国际矿业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兼上海分公司负责人；现任上海芯德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王勇，男，1993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专员、财务经理、投资者关系经理，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张含，男，1994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公司招商运营高级主管；现任公司招商运营专业经理。

郑雨頔，女，2000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经理。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7名。本次会议由路向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提名黄颖女士、Dai Zilong先生、王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提名事项。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定于2025年1月3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4-042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1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3名。本次会议由周拥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监事辞职，提名张含先生、郑雨頔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董事、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江盐集团

股票代码：601065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国贸中心A栋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江盐集团、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减持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301-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詹文学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94993029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7-20至2062-07-19
联系电话	0592-5862584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
2	厦门国贸宝达润实业有限公司	5.00%
	合计	1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一）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詹文学	董事长	男	中国	福建省厦门市	无
黄珊珊	董事	女	中国	福建省厦门市	无
范丹	董事	女	中国	福建省厦门市	无
张天翼	董事	男	中国	福建省厦门市	无
黄向华	董事	女	中国	福建省厦门市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不适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满足信息披露义务人经营业务发展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0月31日向江盐集团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江盐集团股份合计不超过9,641.64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江盐集团总股本1.50%，具体详见江盐集团于2024年11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12个月内如有增持或减持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江盐集团无限售流通股38,897,893股，占江盐集团总股本的6.05%。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4年4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完成本次权益变动。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江盐集团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38,897,893	6.05%	32,138,837	5.00%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少其所持公司股份_6,759,0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_1.05%，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降至5.00%。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	人民币普通股	_4,659,056_	_0.725%___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5日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2月11日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0.093%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0月31日向江盐集团出具《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江盐集团股份合计不超过9,641.64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江盐集团总股本1.50%，具体内容详见江盐集团于2024年11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根据减持计划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期间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江盐集团股份【4,659,056】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2,100,000】股，合计减持【6,759,056】股，占江盐集团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05】%。

具体减持情况为：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1月30日	8.85-9.23	1,339,804	0.208%
	集中竞价	2024年12月1日至2024年12月16日	9.04-9.47	3,319,252	0.516%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5日	8.15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8.28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8.28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2月11日	8.47	600,000	0.093%

除上述减持股份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有关合同、协议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1、上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可在上市公司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6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庐山南大道369号
股票简称	江盐集团	股票代码	60106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25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A股 持股数量：38,897,893股 持股比例：6.0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A股 变动数量：减持【6,759,056】股 变动比例：减持【1.05】% 变动后持股数量：【32,138,837】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江盐集团股份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6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暨权益变动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国贸持有公司股份由38,897,893股减少至32,138,837股，持股比例由6.05%下降至5%，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正常权益变动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厦门国贸计划在2024年11月22日至2025年2月2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427,76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213,88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2024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厦门国贸的《关于持股比例变动超过1%且降至5%以下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其自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59,056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00,000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759,056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国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38,897,893股减少至32,138,837股，持股比例由6.05%下降至5%。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4688号国贸中心A栋1301-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詹文学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594993029B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2-07-20至2062-07-19
联系电话	0592-5862584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厦门国贸	集中竞价	2024年11月22日至2024年12月16日	4,659,056	0.725%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5日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1月29日	500,000	0.078%
	大宗交易	2024年12月11日	600,000	0.093%
合计			6,759,056	1.054%

注：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说明

厦门国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厦门国贸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其他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38,897,893	6.05%	32,138,837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国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其他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后，厦门国贸不再是持股5%以上的股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门国贸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厦门国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减持计划。公司会密切关注厦门国贸减持公司股票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减持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2024-087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4年12月11日以微信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采取了通讯的表决方式。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7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谌志华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高慕群、监事唐大龙、职工代表监事周东云，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冬妹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对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按照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全资子公司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原天津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软信创）增资4.5亿元，增资完成后中软信创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至5亿元。公司拟本年度实缴1.5亿元，2027年12月1日前实缴完成剩余款项。

中软信创成立于2019年9月，注册地为天津市滨海新区，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定位于自主安全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以及区域电子政务业务的建设与推广。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软信创总资产为6,371.1万元，净资产为4,096.75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73.12万元，净利润-1,090.52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软信创总资产为10,039.40万元，净资产为3,612.46万元，2024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981.58万元，净利润-484.29万元。

其他详情请见《中国软件对外投资交易公告》。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还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提议召集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并召集，于2025年1月2日（星期四），在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中软大厦C座1层第一会议室，召开中国软件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对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会议时间、地点详见会议通知。

表决票数：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36　证券简称：中国软件　公告编号：2024-088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标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次公司对其增资4.5亿元

● 相关风险提示：标的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人员变动、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经营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5亿元对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原天津中软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9月更名为中软信创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软信创）增资，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中软信创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至5亿元。公司拟本年度实缴注册资本1.5亿元，余款于2027年12月1日前实缴完成。

2、投资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与天津市关于深化战略合作的部署，携手天津共同打造信创应用高地，加快业务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表决通过了本项议案。本次交易的实施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方案

公司拟以1元/注册资本对中软信创增资4.5亿元，增资完成后中软信创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至5亿元，并在本年度以自有资金实缴中软信创注册资本1.5亿元，余款于2027年12月1日前实缴完成。增资完成后中软信创治理结构、管理模式暂时不变，后期根据中软信创公司规模的发展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

（二）被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被投资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3MA06TK267F

成立时间：2019年9月23日

注册地：天津市滨海高新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兰苑路13号欧微优科创园6栋20层2001-2004室

法定代表人：翟胜强

主营业务：自主安全相关项目的研发、实施和运营维护，以及区域电子政务业务的建设与推广。

2、被投资公司治理安排

中软信创目前不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一名董事（法定代表人）和一名监事，并由公司委派董事、监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后期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建设董事会。

3、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目前，公司持有中软信创100%股权，增资后股权结构不变，中软信创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被投资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中软信创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3年12月31日、2024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2024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出具了《中软信息技术创新有限公司（原天津中软）2024年1-6月、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中兴华专字[2024]第011433号），为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其主要